

证券代码：839955

证券简称：铂美物业

主办券商：中信证券

广东铂美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追加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广东铂美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5 月 6 日与关联方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接受其 IT 服务的合同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3,560,000.00 元，此关联方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。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累计接受关联方劳务的金额为人民币 1,007,547.17 元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0 年 8 月 20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追加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该议案金额在董事会授权审议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2 号 16 楼 1603-1605 单元（仅限办公用途）

注册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2 号 16 楼 1603-1605 单元（仅限办公用途）

企业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张成康

实际控制人：张成康、刘伟超、刘国华、欧阳湘英及曹金乔。

注册资本：21761.175 万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技术进出口；货物进出口（专营专控商品除外）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计算机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；软件开发；软件服务；计算机零售；软件零售；职业技能培训（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）。

关联关系：关联自然人担任赛意信息的董事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结合经营需要而定，定价依据公平、合理，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各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3,560,000.00 元，合同有效期自 2020 年 5 月 6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5 日止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的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发生，是经营正常需要，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促进公司发展，是合理的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广东铂美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广东铂美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20 日